

国新办财政部新闻发布会点评-财政接力，期待增量政策落地

交易咨询部：孙连刚

投资咨询资格号：Z0010869

日期：2024.10.15

事件：财政部在“国新办”发布会上关于财政政策的介绍

事件：10月12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财政部相关负责人（一正部长、三副部长）介绍“加大财政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有关情况。

会上，首先总结介绍今年以来积极财政政策的实施情况，然后介绍一揽子有针对性增量政策举措，最后回答记者市场关注度较高的相关问题。为稳定当前经济增长预期注入强心剂。

2024年以来主要的财政政策措施

一是扩大财政支出规模。 2024年安排财政赤字4.06万亿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1800亿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3.9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000亿元；发行1万亿超长期特别国债，用好2023年增发国债资金，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达到28.55万亿元。

二是优化税费优惠政策。 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实施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科技成果转化税收减免等政策，完善对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的税收优惠政策。1-8月份，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的主要政策减税降费及退税超1.8万亿元。

2024年以来主要的财政政策措施

三是积极扩大国内有效需求。督促地方用好增发国债资金，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做好超长期特别国债发行使用工作，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持续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扩大投向领域和用作资本金范围，支持地方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1-9月发行新增专项债券3.6万亿元，支持项目超过3万个，用作项目资本金超2600亿元。

四是加强基层“三保”和重点领域保障。2024年中央财政安排对地方转移支付超10万亿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长8.8%，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增长8.6%，将更多的资金用于补充地方财力，支持地方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同时，加大对科技、乡村全面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持力度，中央本级科技支出增长10%，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1770亿元，下达651亿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善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财税支持政策，扎实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

五是更大力度支持基本民生保障。今年以来，中央财政下达就业补助资金667亿元，支持地方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职业技能培训等工作。1-9月全国教育支出3万亿元。按照全国总体3%的比例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大幅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的最低标准。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94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年670元。

六是抓实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压实地方主体责任，按照一省一策，落实各项化债措施。中央财政在2023年安排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超过2.2万亿元的基础上，2024年又安排1.2万亿元的额度，支持地方特别是高风险地区化解存量债务风险和清理拖欠企业账款等。地方债务风险整体缓释，化债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确保完成全年财政预算目标

在发布会上，蓝部长表示，预计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不及预期。大家比较关注今年是否可以实现预算目标，在这里我可以负责任地告诉大家，中国财政有足够的韧劲，通过采取综合性措施，可以实现收支平衡，完成全年预算目标。

市场对全年目标能否实现有疑虑的主要原因：

1-8月全国公共财政收入增速为-2.6%，按照同样增速推算全年情况，则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1.1万亿，比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要少近1.3万亿。1-9月份，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8万亿元，增长2%，按照同样增速推算全年情况，则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26.9万亿。

一、化解地方性债务。

1、中央财政在2023年安排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超过2.2万亿元的基础上，2024年又安排1.2万亿元的额度。中央财政从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中安排了4000亿元，补充地方政府综合财力，支持地方化解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债务和消化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盘活闲置资产，加强国有资本收益管理，努力增加财政收入。指导地方依法依规使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存量资金，保障财政支出需要。

2、专项债券方面，待发额度加上已发未用的资金，后三个月各地共有2.3万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可安排使用。我们将督促地方切实用好各类债券资金，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根据实际需要及时拨付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发挥对投资的拉动作用。

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

3、推动债务风险较低的北京、上海、广东实现存量隐性债务清零，在债务风险较高的县区开展化债试点，联合相关部门防范化解融资平台隐性债务风险、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

4、为了缓解地方政府的化债压力，除每年继续在新增专项债限额中专门安排一定规模的债券用于支持化解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债务外，拟一次性增加较大规模债务限额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加大力度支持地方化解债务风险，相关政策待履行法定程序后再向社会作详尽说明。需要强调的是，这项即将实施的政策，是近年来出台的支持化债力度最大的一项措施

二、发行特别国债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当前，工、农、中、建、交、邮储6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经营整体稳健，资产质量也很稳定，拨备计提充足，按照国际最佳实践标准，主要指标均处于“健康区间”。财政部将坚持市场化、法治化的原则，按照“统筹推进、分期分批、一行一策”的思路，积极通过发行特别国债等渠道筹集资金，稳妥有序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进一步增加核心一级资本。蓝部长表示这项工作已经启动。财政部已会同有关金融管理部门成立了跨部门工作机制，为各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加快完成相关工作提供高效服务。目前，我们正在等待各家银行提交资本补充具体方案，各项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

三是叠加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专项资金、税收政策等工具，支持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1、在需求端，主要是支持满足居民多样化住房需求、降低购房成本。包括出台的“卖旧买新”换购住房阶段性个人所得税退税政策。

2、在供给端，我们主要是支持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兜牢民生底线。近三年，中央财政安排了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124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2800亿元，并统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持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666万套，用于满足城市中低收入群体、新市民还有青年人的基本住房需求。同时，也支持各地积极稳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16万个、惠及居民2725万户，支持棚户区、城中村、城市危旧房改造420万户，发挥了稳投资、促消费和惠民生的重要作用。

下一步：

1、允许专项债券用于土地储备。支持地方政府使用专项债券回收符合条件的闲置存量土地，确有需要的地区也可以用于新增的土地储备项目。

2、支持收购存量房，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用好专项债券来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各地的保障性住房。另一项是，继续用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原来这个资金主要是用来支持以新建方式筹集保障性住房的房源，现在我们对支持的方向作出优化调整，适当减少新建规模，支持地方更多通过消化存量房的方式来筹集保障性住房的房源。

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

3、及时优化完善相关税收政策。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我们正在抓紧研究明确与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相衔接的增值税、土地增值税政策。下一步，还将进一步研究加大支持力度，调整优化相关税收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四是加大对重点群体的支持保障力度，国庆节前已向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下一步还将针对学生群体加大奖优助困力度，提升整体消费能力。

将会同相关部门从奖优和助困两方面，分两步调整完善高校学生资助政策。

- 1、国家奖学金奖励名额翻倍。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名额，从每年6万名增加到12万名；硕士生国家奖学金名额，从每年3.5万名增加到7万名；博士生国家奖学金名额，从每年1万名增加到2万名。
- 2、提高本专科生奖学金奖励标准。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从每生每年8000元提高到10000元；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标准，从每生每年5000元提高到6000元。
- 3、提高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从2024年秋季学期开始，平均资助标准从每生每年3300元提高到3700元。
- 4、加大国家助学贷款支持力度。额度提高，将本专科生最高贷款额度从每生每年1.6万元提高到2万元，研究生从2万元提高到2.5万元；利率降低，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70个基点执行。
- 5、2025年提高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同时，还将提高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提高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并扩大资助范围。

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

蓝部长表示，逆周期调节绝不仅仅是以上的四点，这四点是目前已经进入决策程序的政策，我们还有其他政策工具也正在研究中。比如中央财政还有较大的举债空间和赤字提升空间。

重要会议时间点：

10月下旬或11月初，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
12月份中央政治局会议关于经济方面的表态；
2025年3月两会财政政策。

免责声明：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化。我们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报告中的任何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操作建议，投资者据此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结果。